

# 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

---

长人环通〔2022〕27号

## 关于印发《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 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工作方案》的 通 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城市人居环境局（住房保障服务中心）、市征收办、机关各处室：

现将《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职能职责，强化工作措施，认真抓好落实。

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

2022年5月10日

# 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

## 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4.29”望城区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，根据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贯彻〈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 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〉任务分工清单》的通知（长办发电〔2022〕19号）相关要求，全面排查整治全市城市人居环境改善领域重大风险隐患，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，进一步做好全市人居环境改善领域重点项目安全生产工作，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强化安全风险管控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制定本检查方案。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、重要指示为指引，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安委办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相关决策部署，以防范和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为重点，开展此次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。以专项检查的形式，督促受检单位彻底排查整治安全生产事故隐患，及时有效管控安全风险，做到安全生产工作“早筹划、早部署、早准备”，确保全市范围内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城镇危旧房改造项目、已立

项的重点城市更新片区、已立项的棚户区改造及城中村改造项目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拆除工程、历史文化保护更新项目等领域安全生产无事故。

## 二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此次大检查扎实开展、富于实效，我局成立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周 飞

副组长：黄家兴、胡智慧、庄大林、潘宏、苏自立（常务）、卢军、邓琳春

成 员：局机关各处室长

## 三、时间安排

动员部署阶段（即日起至5月13日）、排查整治阶段（2022年5月14日至2022年9月15日）、总结提高阶段（2022年9月16日至二十大召开前后）。

## 四、检查范围和重点内容

此次安全生产（消防安全）大检查范围为全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及城镇危旧房改造项目、已立项的重点城市更新片区、已立项并在今明两年内拟实施的棚户区改造及城中村改造项目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拆除工程、历史文化保护更新项目等安全生产重点领域。

### （一）主体责任落实层面

1、**安全生产管理责任落实情况。**重点检查各单位安全生产负责人履职情况、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置情况。

2、**安全风险管控情况。**重点检查重大危险源登记建档、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制定和落实情况，检查安全生产相关设施、设备是否性能完好并维护到位。

3、**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。**重点检查各项目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，开展隐患自查自改自报，实行整改闭环管理情况。

4、**应急管理情况。**重点检查企业应急组织体系建立情况；编制应急预案、组织应急演练、配备应急装备情况；事故应急处置的总结评估工作开展情况。

## （二）监管责任落实层面

1、**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。**重点检查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、落实属地管理和部门监管责任，强化安全生产责任措施相关情况。

2、**安全防范制度措施落实情况。**重点检查严格安全准入、强化源头管控情况；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落实情况。

3、**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落实情况。**重点检查各单位重大事故隐患“一单四制”、“打非治违”、“继续夯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”等重点工作安排部署情况。

## 五、检查要求

检查组要明确职责、周密部署、细化措施、狠抓落实。各受检单位要积极配合，检查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，在按要求处置的同时及时向本级政府汇报并报市人居局。确保检查工作圆满完成。

---

长沙市城市人居环境局办公室      2022年5月10日印发

